

证券代码：601199
债券代码：113010
转股代码：191010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债券简称：江南转债
转股简称：江南转股

公告编号：临 2018-033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一致行动人购买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6月7日，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江南水务”）收到大股东一致行动人江阴市新国联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发展”）、江阴市新国联基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础产业”）的通知，基于对公司股票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购买了本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购买公司股票的情况

1、电力发展于2018年5月16日至2018年5月30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购买江南水务股票共计2,038,000股，占江南水务股份总数的0.22%。

2、基础产业于2018年5月30日至2018年5月31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购买江南水务股票共计224,800股，占江南水务股份总数的0.02%。

3、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买入前持股数量（股）	买入后持股数量（股）	买入后占公司股份数的比例（%）
江阴市城乡给排水有限公司	329,082,580	329,082,580	35.19
江阴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16,795,172	216,795,172	23.18
江阴市新国联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0	2,038,000	0.22
江阴市新国联基础产业有限公司	0	224,800	0.02
合计	545,877,752	548,140,552	58.61

二、关于不减持江南水务股份的承诺函

电力发展、基础产业出具了《关于不减持江南水务股份的承诺函》，并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对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或要求履行相应的义务。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后六个月内，电力发展、基础产业不会减持江南水务股票，亦不会做出减持江南水务股票的计划；

2、如电力发展、基础产业发生上述减持情况，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江南水务所有，且电力发展、基础产业将承担因此给江南水务造成的损失，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八日